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福建支教老师生活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3.2	10	35%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3.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福建15名支教教师生活补助。主要目标是通过人才交流的方式,提高我县教育教学质量。			本项目主要用于福建15名支教教师生活补助。主要目标是通过人才交流的方式,提高我县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对口交流人才数	15人	8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学校数量	10所	10所				
		质量指标 (10分)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拨付	按月及时拨付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500元/人/月	500元/人/月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满足基础教育师资需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10	8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机制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学校满意度	≥90%	≥90%				
总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